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6-041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 2,000.00 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投资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 2,00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723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9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8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8,415,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 71,787,893.93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 466,627,106.07 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298 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3 月 16 日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6,662.71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 不适用 ☐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 12000 吨光稳定剂、5000 吨阻聚剂及 15000 吨癸二酸二甲酯系列新材料项目	74.68	2026 年 12 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 是 ☒ 否		

注：上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数据统计。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挂钩汇率看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结构性存款	35 天	2,000.00 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65-1.45-1.65	否	是	否

注：产品期限为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6 日。

(五) 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 金(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 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8,000.00	31.46	2,000.00
合计				31.46	2,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2,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1.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2,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

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实施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 日